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生请假条 （存根联）

此表从2015年9月1日起执行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 班级 |  |
| 起止时间 | 月 日至 月 日 |
| 请假理由 |  |
| 本人联系方式 |  | 寝室长签名 |  |

说明：1．因病请假，需附就诊医院证明、学校医院复查意见或住院医院证明（确需要住院治疗的）

2．请假1天，由班主任批准；2-7天由主管领导批准；超过7天，由学院签注意见，报教务处批准。

 以上班委留存

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生请假审批表

此表从2015年9月1日起执行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 班级 |  |
| 天数 | 天 | 起止时间 | 月 日至 月 日 |
| 请假理由 | 申请人： 年 月 日  |
| 班级负责人签名 |  | 班主任意见及签字 |  |
| 学院意见及盖章 |  | 备注： |

说明：1．因病请假，需附就诊医院证明、学校医院复查意见或住院医院证明（确需要住院治疗的）

2．请假1天，由班主任批准；2-7天由主管领导批准；超过7天，由学院签注意见，报教务处批准。

3．请假期满，学生本人持本表到班委处销假，班委做好登记；否则，按旷课论。